

工程圖則申請記錄表

【明塚須與墳面工程分開圖則】

認可承造商名稱： _____

墳場 (選擇合適/刪除不合適墳場)	墓地編號 (請盡量順序填寫)			新建 紀念碑 墳面	重造 紀念碑 墳面	明塚
				請加上✓號		
1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2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3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4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5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6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7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8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9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0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1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2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3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4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5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6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7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8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19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20.	將軍澳 / 柴灣 / 荃灣 / 香港仔	段/字	台	號		

注意事項：

- 「新建紀念碑/墳面」指首次配售的家族骨灰園申請**新建紀念碑**、墓地/金塔墓地申請**新建墳面**或**首次鋪築地台**。
- 「重造紀念碑/墳面」指維修(紀念碑、墓碑或地台)、撿拾骨殖及葬回/加葬/附加埋置或撒灰等工程拆卸舊有紀念碑/墳面/地台後重新建造的紀念碑/墳面工程。
- 認可承造商遞交的「工程圖則」、「墓地/金塔墓地新建/重造工程條款及須知」、「家族骨灰園新建/重造工程條款及須知」、授權書正本(如適用)或聲明正本(如適用)及支票，均須已填妥及確實資料無誤，否則本會有權不受理申請。
- 每份「工程圖則」收費為每墓穴港幣 \$ 120，須以劃線支票支付，抬頭為「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」，不接受現金付款，請於遞交「工程圖則」時一併繳交，不設退款。